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黃馨怡  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  
傳真：03-8462776  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25202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。(376550000A\_1100252024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00252024\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\_1100252024\_ATTACH3.  
xlsx)

主旨：轉知「111學年度外縣市入學苗栗縣國中新生調查表」1  
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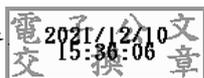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苗栗縣政府110年12月8日府教國字第11002355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貴校如有設籍苗栗縣之應屆畢業生欲返回該縣就讀所屬國中（不含私立國中）者，請填寫旨揭表格，於111年2月11日（星期五）前寄送至該學區國中，俾協助辦理入學事宜。
- 三、有關苗栗縣公立國民中小學學區劃分表，請至苗栗縣政府教育處網頁（<https://www.mlc.edu.tw/>）「教育處網站首頁/便民服務/學區查詢或額滿學校」項下查詢。
- 四、苗栗縣111學年度額滿學校訂於111年3月2日（星期三）公告，請至苗栗縣政府教育處網站下載相關訊息公告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110/12/13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

